

证券代码：837814

证券简称：ST 奥拓股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七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季贵波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杭州馥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出租部分厂房及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杭州馥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馥健健康科技”）出租 2# 厂房 4 层供其生产经营使用，建筑面积 1125 m²（含公摊面积），租金为 17.00 元/月/m²（含增值税）。同时公司拟向馥健健康科技出租办公楼 7 楼 709 室供其办公管理使用，建筑面积 51.48 m²，租金为 20.00 元/月/m²（含增值税）。以上房屋的租赁期限均为五年，租金每年递增 3%。

各项条款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季贵波、袁锡康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